

明溪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明发改审〔2025〕90号

明溪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明溪县城城区市政管网改造提升工程（一期） —海斯福西侧排水设施改造可行性研究报告暨 初步设计及概算的复函

明溪县君峰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贵司报来《关于申请明溪县城城区市政管网改造提升工程（一期）—海斯福西侧排水设施改造可行性研究报告暨初步设计及概算批复的函》（明城投函〔2025〕158号）及相关附件收悉。根据第三方评审机构专家评审后出具的《明溪县城城区市政管网改造提升工程（一期）—海斯福西侧排水设施改造可行性研究报告暨初步设计及概算评审报告》，经研究，原则同意明溪县城城区市政管网改造提升工程（一期）—海斯福西侧排水设施改造可行性研究报告暨初步设计及概算（项目代码为2511-350421-04-01-918020），现将有关事项函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明溪县城城区市政管网改造提升工程（一期）

-海斯福西侧排水设施改造。

二、建设地点：明溪县城区。

三、建设单位：明溪县君峰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四、建设规模及内容：新建 DN300-DN1000 雨水管约 311 米，DN300-DN400 污水管约 216 米，配套雨水篦、检查井、截流井、路面破除恢复及管网清淤修复等附属工程。

五、主要设计标准：

(一)排水管径：DN300-DN1000；

(二)路面结构类型：沥青混凝土路面；

(三)抗震设防烈度：6 度。

六、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概算总投资 538.92 万元，建设资金来源为申请上级补助资金。

请项目单位严格控制项目建设规模、标准、概算，不得擅自增加建设内容、扩大建设规模、提高建设标准、增加项目投资，严禁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并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和竣工验收制的要求，加强项目建设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安全，按期完成工程建设任务。

附件：明溪县城区市政管网改造提升工程（一期）-海斯福西侧排水设施改造概算表

明溪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5 年 11 月 20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明溪县城区市政管网改造提升工程（一期）-海斯福西侧
排水设施改造概算表

序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概 算 价 值（元）				
		建筑工程	安装工程	设备购置	其他费用	合计
一	第一部分工程费用	398.14	49.74			447.88
1	通用工程	79.28				79.28
2	排水工程	81.75				81.75
3	给水工程	14.23	9.49			23.72
4	路灯工程	11.55	17.32			28.87
5	电力通信工程	50.17	21.50			71.68
6	道路工程	155.46				155.46
7	交通工程	5.69	1.42			7.12
二	第二部分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5.34	75.34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6.27	6.27
2	工程监理费				10.35	10.35
3	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费				1.88	1.88
4	地形图测绘				2.50	2.50
5	工程勘察费				2.51	2.51
6	工程设计费				11.30	11.30
7	工程造价咨询费				2.73	2.73
8	环境影响咨询服务费				6.05	6.05
9	水土保持咨询服务费				1.61	1.61
10	施工监测费				0.00	0.00
10	施工现场远程视频监控费				2.50	2.50
11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费				3.00	3.00
12	节能专篇编制与评估费				0.52	0.52
13	地质灾害评估报告费				6.76	6.76
14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4.48	4.48
15	劳动安全卫生评审费				0.45	0.45
16	管道 CCTV 检测移交费用				1.47	1.47
17	工程保险费				1.34	1.34
18	招标代理服务费				2.40	2.40

19	施工图设计审查费				0.83	0.83
21	建设工程交易服务费				0.00	0.00
20	工程款支付担保费				3.58	3.58
21	节地评价报告编制费				1.11	1.11
22	取土临时用地及复垦费				1.68	1.68
三	工程预备费				15.70	15.70
四	合计					538.92

抄送: 县政府办, 县住建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财政局、审计局。

明溪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5 年 11 月 20 日印发